

温州国家级海洋经济特色产业园及配套设施项目（一期）——
浅滩二期纬一路、经二路及经五路工程建设工程质量检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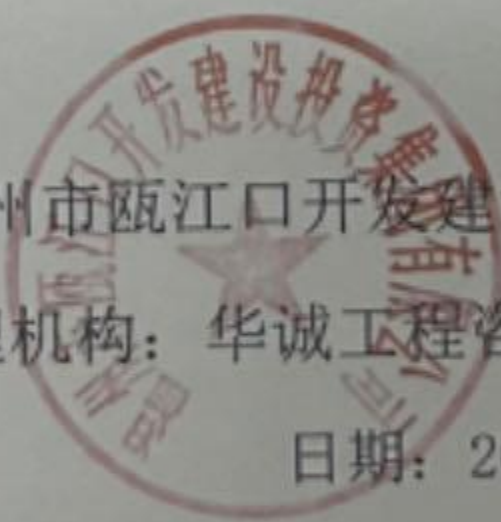
（招标编号：）

招标文件

招标人：温州市瓯江口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招标代理机构：华诚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日期：2023年7月20日



温州国家级海洋经济特色产业园及配套设施项目（一期）——
浅滩二期纬一路、经二路及经五路工程建设工程质量检测
招标时间安排表

招标文件获取开始时间	年月日时分
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	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人提出澄清招标文件截止时间	年月日时分
招标人发出招标文件澄清时间	年月日时分
投标截止时间	年月日时分

目录

第一卷	5
第一章招标公告	6
1. 招标条件	6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6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6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7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7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7
7. 联系方式	7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
1. 总则	15
1.1 招标项目概况	15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5
1.3 招标范围、服务期限和质量标准	15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5
1.5 费用承担	17
1.6 保密	17
1.7 语言文字	17
1.8 计量单位	17
1.9 踏勘现场	17
1.10 投标预备会	17
1.11 分包	18
1.12 响应和偏差	18
2. 招标文件	18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18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18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19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19
3. 投标文件	19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9
3.2 投标报价	20
3.3 投标有效期	20
3.4 投标保证金	20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21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21
3.6 备选投标方案	22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22
4. 投标	23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3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23
4.2.5 电子投标文件的拒收情形：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3
5. 开标	24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24
5.2 开标程序	24
5.3 开标异议	24
5.4 特殊情况处置	24

6. 评标	24
6.1 评标委员会	24
6.2 评标原则	25
6.3 评标	25
7. 合同授予	25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25
7.2 评标结果异议	25
7.3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25
7.4 定标	25
7.5 中标通知	25
7.6 履约保证金	26
7.7 签订合同	26
8. 纪律和监督	26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26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26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27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27
8.5 异议和投诉	27
9. 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28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8
附件 1、电子投标文件制作相关规定	29
第三章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35
评标办法前附表	35
1. 评标方法	40
2. 评审标准	40
2.1 初步评审标准	40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40
3. 评标程序	40
3.1 初步评审	40
3.2 详细评审	41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42
3.4 评标结果	42
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43
第三部分专用合同条款	44
第二卷	53
第五章委托人要求	54
第三卷	67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68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71
（一）投标函（注：由投标工具自动生成）	71
（二）投标函附录	72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73
二、授权委托书	74
三、联合体协议书	75
四、投标保证金	76
五、检测费用清单	77
六、资格审查资料	86

七、技术标	94
八、其他资料	95

第一卷

第一章招标公告

温州国家级海洋经济特色产业园及配套设施项目（一期）——浅滩二期 纬一路、经二路及经五路工程检测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温州国家级海洋经济特色产业园及配套设施项目（一期）——浅滩二期纬一路、经二路及经五路工程已由温瓯集经发审号以〔2022〕116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温州市瓯江口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财政统筹，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温州市瓯江口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检测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项目概况：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桥梁、管线、交安及智能化设施及其它附属设施工程。3条道路总长约5.81km，其中纬一路全长约2.45km，经二路全长约1.68km，经五路全长约1.68km。3条道路红线宽度均为30m，双向4车道。纬一路、经二路和经五路各跨相关规划河道处设置桥梁1座，均为上部结构采用装配式矮T梁，下部桥墩采用桩柱式，桥台采用重力式，工程概算总投资约为47207.29万元，工程费为40227.46万元，施工工期为18个月；

建设地点：该工程位于浅滩二期，纬一路西起现状雁宵路，东至经六路。

招标范围：包含但不限于原材料、见证取样、桥梁及桩基等检测，具体以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报价表为准。

服务期：每批原材料送检收件或现场专项检测完成后一周内提交该批检测成果报告（相关检测规范另有时间规定的除外）。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满足以下第(1)项或第(2)项资质之一要求：

(1)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专项检测机构资质(地基基础工程检测资质、见证取样检测(通用)、市政桥梁检测资质)；且具有省级或以上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资质认定计量认证证书，资质认定计量认证证书需在有效期以内；资质认定计量认证证书附表上批准的计量认证范围及限制要求里必须有与招标范围内相对应的检测项目。

(2) 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检测机构综合资质或具备检测机构专项资质

(地基基础、市政工程材料、道路工程、桥梁与地下工程);且已取得的检测参数必须与招标范围内检测项目相对应。

3.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组成联合体单位数量不超过4家,项目负责人须为联合体牵头单位的人员。

3.3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要求具备注册岩土工程师资格,且均在有效期内。

3.4 其他要求: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予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CA锁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及其他资料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未在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新系统注册并办理CA锁的投标人,请参照《企业注册及CA办理》,到温州市政务服务管理中心办理,详见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办事指南”(网址<http://ggzyjy-eweb.wenzhou.gov.cn/col/col1229641170/index.html>)。

4.2 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质疑、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在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信息向所有投标人公告。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见时间安排表,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和(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温州市瓯江口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华诚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瓯江口灵蓉街66号发展大厦1号楼 地址:温州市洛河路18号C幢6楼

联系人:陈工

联系人:熊树声

电话:0577-55878528

电话:18867791669

2023年7月11日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温州市瓯江口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温州瓯江口产业集聚区灵蓉街66号发展大楼1号楼 联系人：陈工 电话：0577-55878528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华诚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温州市鹿城区洛河路18号C栋6楼室 联系人：熊树声 电话：18867791669
1.1.4	招标项目名称	温州国家级海洋经济特色产业园及配套设施项目（一期）——浅滩二期纬一路、经二路及经五路工程建设工程质量检测
1.1.5	项目建设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1.1.6	项目建设规模	详见招标公告
1.1.7	工程项目施工 预计开工日期 和建设周期	详见招标公告
1.1.8	建筑安装工程 费/工程概算	详见招标公告
1.2.1	资金来源及比 例	详见招标公告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详见招标公告
1.3.2	检测服务期限	详见招标公告
1.3.3	质量标准	合格
1.4.1	投标人资质条 件、能力、信 誉	(1) 资质要求：见招标公告。 (2) 财务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不作要求。 (3) 业绩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不作要求 (4) 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5) 其他主要人员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标后按发包人要求配备 (6) 试验检测仪器设备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标后自行配备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7) 其他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见招标公告；
1.9.1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不组织。
1.10.1	投标预备会	
1.10.2	投标人在投标预备会前提出问题	<p>(1) 资质要求：见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p> <p>(2) 财务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本项目不作要求。</p> <p>(3) 业绩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本项目不作要求</p> <p>(4) 项目负责人的资格要求：见招标公告。(5) 其他主要人员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中标后按发包人要求配备 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前，相应配备人员须在“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平台”等相关部门网站办理好人员登记手续。</p> <p>(6) 检验检测仪器设备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中标后自行配备</p> <p>(7) 信誉要求：/。</p> <p>(8) 其他要求：/。</p> <p>形式：在（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平台） (https://ggzyjy.wenzhou.gov.cn/t9/)上用户登录后以不记名方式提交</p>
1.10.3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见招标公告
1.12.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无
1.12.3	偏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 其他资料	招标附件资料电子版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 招标文件	<p>时间：见时间安排表</p> <p>形式：在（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平台）上用户登录后以不记名方式提交</p>
2.2.2	招标文件澄清 发出的形式	见招标公告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 招标文件澄清	<p>时间：见时间安排表</p> <p>形式：见招标公告，无须作收到确认</p>
2.3.1	招标文件修改 发出的形式	见招标公告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 招标文件修改	<p>时间：见时间安排表</p> <p>形式：见招标公告，无须作收到确认</p>
3.1.1	投标文件的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投标报价：投标人须知第 3.1.1 项第（1）和（5）目的内容；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格审查资料：投标人须知第 3.1.1 项第（2）、（3）、（4）、（6）目的内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术标：投标人须知第 3.1.1 项第（7）目的内容； <input type="checkbox"/> 资信部分：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无
3.2.1	增值税税金的计算方法	一般计税法
3.2.3	报价方式	总价报价
3.2.4	最高投标限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最高投标限价： <u>215.98 万元</u> （其中见证取样通用材料检测费用最高投标限价： <u>81.86 万元</u> ，专项检测费用最高投标限价： <u>134.12 万元</u> ） 以上任一项报价超出最高限价，均做否决投标处理，不再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1. 投标人根据招标人提供的本项目技术资料及招标文件的要求、结合投标人对现场现状的踏勘及对风险范围的考虑，参照相关收费标准及市场情况自行报价。 2. 合同价格形式 2.1 本项目合同价格形式：见证取样采用固定总价合同，专项检测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合同。 2.2 专项检测费用为固定综合单价报价，包含完成全部服务所需要的费用(包括监测方案专家论证会费用、监测工作的仪器、设备使用费、材料费、人工费、交通运输费、施工技术、安全措施费、文明施工费、临时设施费、劳保保险费、管理费、利润、税金、各种规费及风险费用等)，在投标报价中投标人应均予以综合、充分的考虑并计入投标报价中，检测费按实结算。 3. 合同履行过程中，检测监测的布置、数量等应取得招标人(包括设计单位)的同意方可实施。
3.3.1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起算）。
3.4.1	投标保证金	是否要求投标人递交投标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叁万元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银行基本账户转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投标保函（保单） 详见本章附件 3 投标保证金注意事项
3.4.4	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无
3.5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具体要求：；具体要求：（1）3.5.2~3.5.6 细化修改为：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不要求提供；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不要求提供；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3.5.4 “正在检测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不要求提供；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不要求提供； 3.5.6 “拟委任的主要人员汇总表”应填报满足本章第1.4.1项规定的项目负责人相关信息；其他主要人员的相关信息可在中标后提供。“主要人员简历表”中项目负责人应附身份证、执业资格注册证书复印件，近3个月所在单位社保缴纳证明；除项目负责人外的其他主要人员可在投标文件中可以不提供相关资料。 3.5.7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检测设备表”不要求提供。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年至∕年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的时间要求	∕年∕月∕日至∕年∕月∕日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时间要求	∕年∕月∕日至∕年∕月∕日
3.6.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3.7.1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技术标编制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明标编制建议不超过40页(不含其中的目录、附图表和第3点),采用A4纸规格编制。
3.7.3	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提供
3.7.3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1. 投标文件格式文件要求投标人盖章、法定代表人印章的地方，投标人均使用CA数字证书加盖投标人的单位电子印章、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印章。联合体投标的，除联合体协议书格式之外的仅由联合体牵头人加盖单位电子印章、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印章即可。 2. 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业绩证明文件、投标保证金等证明材料用原件复制件并加盖投标单位电子印章；
4.1.1	投标文件加密要求	详见附件1电子投标文件制作相关规定。 其他：∕。
4.2.1	投标截止时间	见时间安排表
4.2.3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资料、证书原件除外
4.2.5	电子投标文件的拒收情形	1. 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上传)的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上传的； 2. 投标人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应当拒收并提示。 3. 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视为拒收(因招标人或系统原因导致的，另见招标文件约定)： (1) 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2)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后无法正确读取的； (3) 电子投标文件无法导入成功的； 4. <input type="checkbox"/> 未被邀请的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适用于邀请招标或已进行资格预审的招标项目） 5. 其他：/。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采用不见面开标，网址： https://ggzyjy-e.wenzhou.gov.cn:8443/BidOpeningHall/bidhall/default/login.html
5.2 (4)	开标程序	采用不见面开标：详见本章附件 2 “不见面开标”。
5.4	特殊情况处置	1. 因网络、系统、电力等不可抗力因素延期开标的，需更新制作投标文件并按招标文件要求重新递交。 2. <input type="checkbox"/> 开标特别说明： (1) 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因投标人之外的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其投标文件。 (2) 投标人必须使用生成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解密电子投标文件。 3. 其他：/。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 人及 5 人以上单数。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按规定组建。
6.3.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3 名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公示媒介：同招标公告发布媒介 公示期限：3 日
7.4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国有资金占控股或者主导地位的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7.6.1	履约保证金	是否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履约保证金的形式：银行转账或银行保函或保险保函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签约合同价的 2%
8.5	招标文件中指的受理投诉的行政监督部门	投诉受理的具体部门及电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浙江温州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资规住建局 0577-88078452
9	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具体编制要求按本章须知正文附件 1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相关规定”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解释权与说明	(1) 投标人须知的内容如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不一致，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评标办法的内容如与评标办法前附表不一致，以评标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办法前附表为准。</p> <p>(2) 构成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和“委托人要求”等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委托人”和“承包人”，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招标人”和“投标人”进行理解。</p> <p>(3) 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p>
10.2	业绩证明材料	<p>(1) 企业业绩证明材料应同时提供：</p> <p>① 中标通知书和检测合同；</p> <p>② 检测报告</p> <p>以上证明材料提供复制件，且业绩的建设规模、特征情况需从以上某项资料中得到明确体现，否则该业绩证明不予认可。</p> <p>(2) 业绩证明时间以检测报告材料为准。</p> <p>如招标文件对投标人有业绩要求的，则中标候选人的投标文件业绩情况将在中标候选公告期间向社会进行公示；若发现中标候选人弄虚作假将取消中标资格，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p>
10.4	是否要求相关人员答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0.5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p>1、重新招标</p> <p>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p> <p>(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p> <p>(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p> <p>2、不再招标</p> <p>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三个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项目，报经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批准后可以不再进行招标。</p>
10.6	投标文件的澄清、质询	<p>1、澄清回复时间不得超过在发出通知后 45 分钟，投标人逾期或未按要求澄清回复的，将视为不予回复或确认，评标委员会有权认为投标人放弃本次澄清的权利。投标人通讯不畅通，导致不能及时联系的，视作为投标人不予回复或确认。2、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3、投标人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认为投标人放弃本次澄清的权利。</p>
10.7	招标人补充的其他内容	<p>1. 本工程试行投标人标前监督检查，要求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约定在投标文件中如实申报本单位及拟指派项目负责人近 3 年在全国范围内被县级及以上政府隶属的行政监督部门或司法部门出具的行政处罚、刑事处</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罚或被公开通报过的围标串标、投标弄虚作假、转包及违法分包行为信息。投标人应如实申报，并承诺真实性，不得瞒报漏报。如无记录也应“零申报”。</p> <p>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约定的相关网站或系统（如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国裁判文书网、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四库一平台）、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信用中国、信用浙江、温州金融大脑）对投标人的上述行为信息进行监督检查，如发现瞒报漏报，经询标情况属实的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的约定进行处理。</p> <p>2. 合同条款最终以温州市瓯江口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司法意见为准。</p>
附件 1：电子投标文件制作相关规定		
<p>附件 2：不见面开标</p> <p>开标时招标人或招标代理需先核验投标保证金提交情况，然后通过系统发出投标文件解密指令，投标人在任意地点按设定时间（解密时长为 60 分钟）自行实施在线解密，解密限定在设定时间内完成。</p>		
附件 3：投标保证金注意事项		

1. 总则

1.1 招标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检测进行招标。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项目建设规模：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7 工程项目施工预计开工日期和建设周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8 建筑安装工程费/工程概算：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检测服务期限和质量标准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检测服务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负责人的资格要求：应当具备工程岩土注册工程师执业资格，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其他主要人员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检验检测器设备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需要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见本章第 3.5 款的规定。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2) 联合体协议约定同一专业分工由两个及以上单位共同承担的，按照就低不就高的原则确定联合体的资质；不同专业分工由不同单位分别承担的，按照联合体协议中约定的内部分工分别认定联合体的资质类别和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4)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5)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6)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7)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8)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9) 与本招标项目的施工承包人以及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供应商有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10)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以相关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为准）；

(11)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12)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

(13) 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检测质量问题（“近三年”指投标截止之日上溯三年，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14) 被市场监管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15)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投标截止日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为准）；

(16) 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近三年”指投标截止之日上溯三年，以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信息为准，查询信息与法院出具的文书不一致的，以法院出具的文书为准）

(17)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注：①上述第（10）、（11）、（12）、（14）、（15）、（16）目规定的情形，仅指“投标人”，不包括投标人分公司、办事处及其他分支机构。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部分投标人未按时参加踏勘现场的，不影响踏勘现场的正常进行。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本项目严禁分包。

1.12 响应和偏差

1.12.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技术标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2.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差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委托人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

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2.4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3)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 (4) 投标保证金；
- (5) 检测费用清单；
- (6) 资格审查资料；
- (7) 技术标；
-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3）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1.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未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4）目所指的投标保证金。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检测费用清单。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本项目的报价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检测费用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4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和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境内投标人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其基

本账户转出并在投标文件中附上基本账户开户证明。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可以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3.4.3.1 未中标单位中的中标候选人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退还，其余未中标单位在中标候选公示后退还。

3.4.3.2 中标单位的在合同签订后退还。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3) 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前，发生可能影响其投标资格的新情况的，应更新或补充其在申请资格预审时提供的资料，以证实其各项资格条件仍能继续满足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且没有实质性降低。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按下列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 1.4 款规定的资质、财务、业绩、信誉等要求。

3.5.1“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和组织机构代码证的复制件（按照“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登记制度进行登记的，可仅提供营业执照复制件）、投标人检测资质证书副本等材料的复制件。

3.5.2“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复制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的成立时间少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

3.5.3“近年完成的类似检测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和（或）合同协议书、委托人出具的证明文件；具体时间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4 “正在检测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和（或）合同协议书复制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应说明投标人败诉的检测合同的相关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复制件，具体时间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6 “拟委任的主要人员汇总表”应填报满足本章第1.4.1项规定的项目负责人和其他主要人员的相关信息。“主要人员简历表”中项目负责人应附身份证、学历证、职称证、注册执业证书和社保缴费证明（如前附表有要求）复制件，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合同协议书复制件；其他主要人员应附身份证、学历证、职称证和有关证书等复制件。

3.5.7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试验检测仪器设备表”应填报满足本章第1.4.1项规定的试验检测仪器设备。

3.5.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3.5.1项至第3.5.7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

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文件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检测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检测服务期限、投标有效期、委托人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

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未按本章第 4.1.1 项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4.2.5 电子投标文件的拒收情形：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加盖电子印章。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收到通知后，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在该项目中标通知书备案后同其他非中标单位保证金同时退还。

4.3.4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通过电子招标投标

交易平台公开开标，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准时参加。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 (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4) 投标人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检测服务期限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 (5) 开标结束。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5.4 特殊情况处置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

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3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3天。

7.2 评标结果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7.3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提请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7.4 定标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招标人或招标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7.5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3.3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6 履约保证金

7.6.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招标文

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保证金为中标合同金额的2%。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7.6.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7.6.1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7 签订合同

7.7.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7.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7.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异议和投诉

8.5.1 异议

(1) 潜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作出答复前，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2) 投标人认为开标不符合有关规定的，应当在开标时提出异议。招标人将当场对异议给予处理或者告知处理的办法。异议和答复应记入开标记录或者制作专门记录以存档备查。

(3) 投标人及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作出答复前，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8.5.2 投诉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10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资料，具体要求按国家、省及当地招投标主管部门制定的规定。就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投诉的，应当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不计算在前款规定的期限内。

上述时限最后一日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的，顺延至法定休假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9. 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本招标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具体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 1、电子投标文件制作相关规定

- 一、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电子投标文件将采用 CA 加密。
- 二、电子招标文件的获取。登陆温州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后进行下载，招标文件内容含招标文件、工程图纸及其他有关资料。
- 三、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及上传。

(一) 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 即全部投标文件均采用电子化编制和电子评标。投标人应将编制完成后的全部投标文件导入投标工具(若含技术标、资信标的也应编制完成后导入投标工具), 检查并填写好相应信息, 并且用 CA 锁对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电子签章的相应报表进行电子签章。检查无问题后生成加密标书, 如有纸质要求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工具中打印(详见前附表), 最后将投标文件生成, 于投标截止时间前, 在“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eweb.wenzhou.gov.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工程建设”, 选择项目并在“上传投标文件”栏目上传“标段名称(加密).WZTF”的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会弹窗提示“上传成功”且在操作历史处显示上传具体信息。详细操作步骤请在“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资源下载-系统操作手册”栏目下载投标人操作手册查阅)。

注: 制作生成投标文件时, 确保分别生成 CA 证书加密的《标段名称(加密).WZTF》和《标段名称(不加密).nWZTF》两份电子文件, 标段名称(不加密).nWZTF 作为备用标书, 以防 CA 证书标书损坏, 作用类似于原现场开标的光盘。

(二) 投标文件电子文档包括投标人须知第 3.1.1 规定的所有内容,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电子签章的相应报表进行电子签章, 对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证书、资料按要求上传到指定位置。投标人按投标人须知第 3.1 项要求将全部投标文件上传到投标工具, 如要求提供纸质投标人文件, 要求最终生成纸质的所有书面投标文件应是从投标工具中输出, 且应具有工程项目的水印编码标记, 具体操作为双击打开投标工具, 点击上方菜单栏“新建”按钮。在对话框中选择招标文件【(标段编号)标段名称.WZTF】或最新的答疑文件【(标段编号)标段名称.WZCF】导入, 导入招标文件后, 投标人应按以下要求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未按要求编制可导致评标委员会在相应评标程序步骤无法查看到投标文件对应的内容, 引起的后果自行负责:

1. 投标函: 在投标工具-“商务标文件”-“投标函”处自行填写信息, 投标函信息中的大写金额由小写金额通过投标工具自动转换, 无需填写, 最后通过投标工具操作自动转换 PDF 格式报表进行 CA 电子签章验证通过;

2. 投标函附录、商务标其他材料: 以 Word 或 PDF 格式导入投标工具-“商务标文件”下对应目录下, 点击“导入文档”, 选择所要导入的文件, 单个附件大小不超过 100MB, 并通过投标工具进行 CA 电子签章验证通过;

3. 技术标(如有): 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技术标以 Word 或 PDF 格式导入

投标工具-“技术标文件”-“施工组织设计”，点击“导入文件”，选择所要导入文件，附件大小不超过 500MB，并通过投标工具进行 CA 电子签章验证通过；

4. 资信标（如有）：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资信标以 Word 或 PDF 格式导入投标工具-“资信标文件”-“资信标”，点击上传文档，选择所要上传文件，点击打开上传，单个附件大小不超过 100MB，并通过投标工具进行 CA 电子签章验证通过；

5. 资格评审（具体内容见评标办法前附表资格评审标准）：资格评审资料采用以 Word 或 PDF 格式导入至投标工具-“资格评审”各个目录下，点击“导入文档”，选择所要导入的文件，单个附件大小不超过 100MB，并通过投标工具进行 CA 电子签章验证通过。其中相关证书、资料等按招标文件要求将扫描件合并后一次性导入投标工具。

（三）电子投标文件线下提供（如要求）：存放本工程《标段名称(加密).WZTF》和《标段名称(不加密).nWZTF》的 U 盘等存储介质，单独放入一个密封袋中妥为密封，相应地方加盖投标单位章，并在密封封面上清楚的标明“电子投标文件”等字样。

（四）投标文件上传如有问题，咨询电话：4009980000，0577-88926890，QQ：2328795508。

四、电子投标开标及评审

（一）投标人在投标前应自行检查电子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开标时因 CA 锁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者解密失败，视为无效投标。

（二）投标人未按照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造成无法导入开标系统，视为无效投标。

（三）本项目采取电子招投标，投标人应当保证书面投标文件（如要求）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如果在评标过程中发现书面投标文件与电子投标文件不一致时，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单位重新提供与电子投标文件内容一致的书面投标文件，投标单位拒绝重新提供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其投标。

（四）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发现计算机网卡 MAC 地址、数据储存设备序列号、CPU 序列号、主板序列号、投标工具标识号和文件制作联网 ip 地址六项中的任意三项相同或文件创建标识码相同，或计价加密器号一致，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五、注意事项

（一）投标工具使用流程详见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资源下载”-“系统操作手册”下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操作手册。

（二）投标人应检查标书完整性和有效性，点击投标工具“预览标书”，检查投标文件的签章情况和内容完整情况，如有缺少签章和内容，请重新编辑。正确无误后再将投标文件进行生成，完成后应检查电子投标文件能否正常打开。

（三）关于 CA 锁 PIN 码的，就是 CA 的个人识别密码，用来保护自己的 CA 不被他人使用，投标过程中如果多次输错 pin 码当前 CA 锁就被锁定，由于 pin 码的再次开通 CA 公司需要一定时间，开标过程中由于投标人输错 pin 码而导致 CA 锁被锁定无法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四）如要打印纸质投标文件可从投标工具“预览标书”界面中选择资料打印。

（五）当技术标采用暗标时，投标人需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暗标格式进行编制，另外投标工具在自动签章步骤不会对技术标附件进行自动签章，请勿在手动签章步骤对技术标附件进行 CA 电子签章。

（六）本项目开标时通过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摄像头、话筒、麦克风等）完成远程解密、系数抽取、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

为保证本项目远程开标会议顺利进行，特做如下提醒：

1. 本项目通过温州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递交投标文件，各投标人务必在开标日之前仔细确认投标文件已成功提交到系统内（以往项目中，经常发生投标人多次撤回修改投标文件，而却忽略最终递交的步骤）。

2. 各投标人务必在开标时间前登录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查询所投标项目投标保证金缴纳结果情况。

附件 2、不见面开标

一、业务要求

（一）在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采用不见面开标的工程招标投标项目适用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

（二）开标项目的时间均以国家授时中心发布的时间为准。

（三）项目的投标文件必须使用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下载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通过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电子交易平台完成投标过程。投标人应依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提交，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四）投标人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须生成内容完全一致的两个文件，一个是加密投标文件，另一个是非加密投标文件，并按招标文件要求方式提交。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网络及系统平台可能存在的突发状况，尽早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并上传。

（五）投标人在开标前提前进入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 <https://ggzyjy-e.wenzhou.gov.cn:8443/BidOpeningHall>），实时观看音视频交互效果并及时在系统互动区反馈。未按时加入系统互动区或未能在开标会议区内全程参与交流互动，并未在开标结束前提出相关质疑，视为对开标全过程无异议。

（六）开标时招标人或招标代理需先核验投标保证金提交情况，然后通过系统发出投标文件解密指令，投标人在任意地点按设定时间（解密时长为 60 分钟）自行实施在线解密，解密限定在设定时间内完成。

（七）投标人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投标文件的 CA 锁在设定时间内完成解密，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系统内投标文件将被退回；因招标人或系统原因，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标、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标、评标时间。

（八）开标当日，投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系统参加开标会议，并根据需要使用开标系统与现场招标人进行互动交流、澄清、质疑等活动。

（九）开标、评标过程中，参与远程交流互动的各投标人应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否决投标、澄清、质疑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流互动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流互动的人员只能是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流互动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导致

的一切后果。

(十) 根据评标办法进行系数抽取时, 采用现场数字高频变换随机抽取方式。但受网络带宽、硬件设备等因素影响, 远程投标人通过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观看时, 可能会出现数字变化较慢或卡顿现象, 请投标人提前调试设备及网络。

二、系统操作注意事项

(一) 软硬件及网络要求

1. 参与不见面开标的电脑须具有 4G 以上内存, windows7 及以上操作系统, 并且安装有清晰可用的摄像头、音响和麦克风设备。

2. 参与不见面开标的电脑须安装正确驱动, 可在“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资料下载”栏目下进行驱动下载及后续安装。

3. 不见面开标系统因接入开标室视频直播等功能, 推荐使用 IE11 浏览器。

4. 为更好实时查看不见面开标室现场, 推荐使用 50M 及以上网络宽带。

(二) 开标过程注意事项

1. 开标当天, 投标人应于开标前提前登录系统, 进入所投标项目。

2. 开标过程中请重点关注不见面开标大厅互动区消息, 及时查阅, 并根据消息提醒及时进行投标文件在线解密等操作。

3. 项目进入投标文件在线解密阶段后, 须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相应的投标文件 CA 证书进行在线解密, 否则将无法解密。

4. 在 CA 证书解密多次解密失败后, 请及时进行反馈。

三、技术支持

(一) 若遇问题可通过以下方式联系工作人员。

电话: 4009980000, 0577-88926890; QQ: 2328795508 (请确保安装最新版本的 QQ 软件, 用于技术支持进行 QQ 远程协助); 电子邮箱: 2328795508@qq.com。

(二) 为更直观了解、掌握本系统使用方法, 建议在具体项目开标前先浏览本系统相关操作手册和视频, 可在本系统登录界面的操作手册页面进行下载、查看。关于后续常见问题及注意事项, 请及时关注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eweb.wenzhou.gov.cn/>)。

附件 3、投标保证金注意事项

一、投标保证金缴纳的形式：

（一）银行基本账户转账

（二）投标保函（保单）

银行基本账户转账：投标人登录交易系统，在保证金缴纳页面的缴纳方式中选择“获取支付账号”，即获取针对投标人此次投标项目标段的投标保证金子账号，并通过投标人银行基本账户向该投标保证金子账号缴纳本项目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函（保单）：投标人登录交易系统，在保证金缴纳页面选择保证金缴纳方式中选择“保函（保单）”，点击“点此办理电子保函（保单）”，在打开的页面点击“浙江省保函平台”，继续选择金融机构发起在线保函（保单）申请。

注：如联合体投标的应由联合体牵头人提交；

二、为避免影响投标，建议投标人提前做好投标保证金缴纳工作。

银行基本账户转账形式以投标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投标保函（保单）形式以交易系统接收到保函（保单）时间为准。

第三章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p>在投标人或其投标文件的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中，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符合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任何一项评审标准的，应先向投标人进行询问核对再将否决其投标。</p>			
1	评标方法	中标候选人排序方法	
		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技术标得分高的优先；如果技术标得分也相等，由招标人代表抽签确定名次优先顺序。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7.3 项规定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应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联合体投标人	提交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联合体协议书，明确各方承担连带责任，并明确联合体牵头人
		投标文件编制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7.1 项规定。
		备选投标方案	除招标文件明确允许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外，投标人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方案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其他不得存在的情形	<p>（1）投标人有下列任何一种情形的，作否决投标处理</p> <p>①不同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发现计算机网卡 MAC 地址、数据储存设备序列号、CPU 序列号、主板序列号、投标工具标识号和文件制作联网 ip 地址六项中的任意三项相同或文件创建标识码相同；</p> <p>②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p> <p>③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p> <p>④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投标文件雷同）；</p> <p>⑤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p> <p>⑥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p> <p>⑦投标人存在本章第 3.1.3 情形的；</p>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和组织机构代码证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5.1项规定，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和组织机构代码证。
		资质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财务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业绩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信誉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项目负责人工程师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其他主要人员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试验检测仪器设备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联合体投标人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2项规定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报价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2款规定（以投标函报价为准）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3.1项规定
		检测服务期限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3.2项规定
		质量标准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3.3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3.3.1项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4.1项规定
		权利义务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12.1项规定（以投标函附录为准）
		履约及廉洁纪律承诺	符合第六章附表《投标单位履约及廉洁纪律承诺书》规定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和评审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附件1“电子投标文件制作相关规定”的要求。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技术标：15 分 投标报价：85 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p>1、评标基准价计算范围： (1) <u>通过初步审查的</u>； (2) <u>出现以下情况时，该投标报价无效，不再进入评标基准价的计算范围（投标报价以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为准，余同）：①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报价未按投标人须知”第 3.2 款规定的；②商务标评审前已经被否决投标的；③未提供投标函或投标函中无有效报价或投标函中出现两个及以上不同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的；④投标文件标明的项目及标段名称与招标文件不一致；⑤技术标做否决投标的。</u></p> <p>2、评标基准价的计算（以下计算方法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选择相应方案）： ☑方法四：二次平均法 2： 评标基准价=A×50%+B×（1-1%×X-0.1%×Y）×50% 当进入评标基准价计算范围的投标报价数量≥5 家时，则上述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中，去掉一个最高报价和一个最低报价后的算术平值作为 A 值；如进入评标基准价计算范围的投标报价数量<5 家时，则上述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中，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 A 值。 招标控制价（最高投标限价）作为 B 值。 X、Y 为调整系数，X 值在商务标开标会议上从“<u>1, 2, 3, 4, 5, 6, 7, 8, 9, 10</u>”十个数字中随机抽取，以抽中值为准；Y 值在商务标开标会议上从 0~9 十个整数数字中随机抽取，以抽中值为准。</p> <p>计算差错，仅限于以下两种情况：（1）纯算术性四则运算差错；（2）未按约定的计算方法。由于评标差错，导致否决投标错误，重新评标纠正等其他情况，不属于计算差错。</p>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	偏差率=(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率计算公式	×100%			
条款号		评审因素（偏差率）	评分标准			
2.2.4 (2)	技术 标 评分 标准	评分内容	分值	A 档	B 档	C 档
		检测原理及方法的合理性	0-3	3.0-2.5	2.4-1.9	1.8-0
		对重点、难点检测项目是否有先进、合理的解决方案	0-3	3.0-2.5	2.4-1.9	1.8-0
		检测程序、手段是否科学、合理、明确	0-2	2.0-1.5	1.4-0.9	0.8-0
		检测工作制度是否严密	0-2	2.0-1.5	1.4-0.9	0.8-0
		检测依据是否充分	0-2	2.0-1.5	1.4-0.9	0.8-0
		检测各项质量服务和工期配合是否目标明确、服务可靠	0-2	2.0-1.5	1.4-0.9	0.8-0
		检测仪器配备情况	0-1	1.0-0.8	0.7-0.5	0.4-0
2.2.4 (3)	投标 报价 评分 标准	偏差率	投标报价得分计算公式			
		偏差率=0	投标报价得分=E 其中：E1=1，E2=1，E=85。 （E 值是投标报价所占的权重分值；E1 是投标报价每高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的扣分值；E2 是投标报价每低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的扣分值，下同）			
		偏差率>0	投标报价得分=E-偏差率×100×E1			
		偏差率<0	投标报价得分=E+偏差率×100×E2			
2.2.4 (4)	其他 因素 评分 标准	答辩评分标准	/			
		/	/			
3.2.4	投标报价的详细评审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招标人补充的其他内容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主观评分计算规则：	在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各投标人的打分汇总分数中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的算术平均值为各投标人的最后得分。
2、	评标程序的细化补充： 参考评标程序 1	(1) 按本表第 2.2.4 (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C； (2) 按照投标报价得分 C 由高到低的顺序前 10 位进入下一步评审区间（并列第 10 位则全部进入）； (3) 按照本表第 2.1.1、2.1.2、2.1.3 项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初步评审；（若经审查合格投标单位不足 3 家时，从合格投标人中按投标得分从高到低依次递补至 3 家进入审查，直至合格的投标单位不少于 3 家为止，不再进行余下的投标单位审查，或者直至全部投标单位审查完毕） (4) 按本表第 2.2.4 (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标详细评审，计算出得分 B； (5) 按本表第 2.2.1 项规定计算出投标人综合得分（技术标得分+投标报价得分），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备注：形式评审和响应性评审贯穿全过程。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技术标得分高的优先；如果技术标得分也相等，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的规定确定中标候选人顺序。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 资信业绩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技术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 其他评分因素：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1) 资信业绩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技术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 其他因素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有关证明和

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招标文件的偏差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 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1.4 如采用不见面开标系统，自动解密后生成的开标记录表中的投标报价、工期、项目负责人等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投标函填报的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函中的内容为准。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 按本章第 2.2.4 (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资信业绩部分计算出得分 A；

(2) 按本章第 2.2.4 (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标部分计算出得分 B；

(3) 按本章第 2.2.4 (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C；

(4) 按本章第 2.2.4 (4)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其他部分计算出得分 D。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综合得分=A+B+C+D。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略)

第三部分专用合同条款

合同登记编号：

建设工程检测合同

项目名称

发包人

承包人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国家科学技术委员会监制

发包人：

承包人：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承担_____工程项目的检测工程任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有关法规，经发包人、承包人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工程概况

1.1工程名称：

本工程招标内容主要包括原材料、见证取样、桥梁及桩基等检测，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1.2工程建设地点：

1.3工程规模、特征：

1.4检测工程任务（内容）与技术要求：

1.4.1工作内容：详见清单及图纸，具体检测内容及数量以项目所在地质监机构要求及满足《关于加强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工作的通知》（温住建发〔2020〕224号）文件要求为准。

1.4.2技术要求：

1)混凝土结构设计规范（GB50010-2002）

2)建筑结构荷载规范（GB50009-2001）

3)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GB50007-2002）

4)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50021-2001）

5)建筑抗震设计规范（GB50011-2001）

6)超声法检测混凝土缺陷技术规程（CECS21-2000）

7)灌注钢筋笼长度检测技术（DGJ32/T60-2007J1118-2007）

8)国家行业标准：《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规范》（GB 50497-2009）

9)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工程测量规范》（GB50026-93）

10)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建筑变形测量规范》（JGJ8-2007）

11)建筑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GBJ301-88）

12)中华人民共和国及浙江省、温州市及行业的其他最新法规、规范、技术标准、技术条件等的要求。

第二条：合同金额

2.1检测清单（注：签订合同时附上投标清单）

2.2合同总金额为：（含税）元（大写：_____），税率为_____%，税金为_____元，不含税金额为_____元。

其中：

见证取样费用（含税）_____元（大写：_____），税率为_____%，税金为_____元，不含税金额为_____元。

专项检测费用（含税）_____元（大写：_____），税率为_____%，税金为_____元，不含税金额为_____元。

见证取样（通用）部分：以固定总价包干方式结算，承包人应综合考虑存在风险，检测量和检测项的增加或改变，总价不做调整。工程实施过程中，因工程变更引起的见证取样部分检测数量、检测项的变化，按实调整。

专项检测部分为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合同，结算时工程量按实计算，综合单价不变（包括检测方案专家论证会费用、检测工作的仪器、设备使用费、材料费、人工费、交通运输费、施工技术、安全措施费、文明施工费、临时设施费、劳保保险费、管理费、利润、税金、各种规费及风险费用等）。

第三条：项目负责人

3.1 委托人指定项目负责人：_____ 电话：_____

3.2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_____ 电话：_____

3.3 双方检测联系人承担以下责任：

- （1）负责对接检测相关工作，
- （2）负责现场协调、配合。

一方变更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造成对方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四条：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有关资料文件

序号	资料文件名称	份数	内容要求	提交时间

第五条：承包人向发包人交付的报告、成果、文件

5.1 检测方案：承包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一周内提交检测方案并经发包人和监理单位审核。

5.2 检测报告：检测报告为检测施工单位应自本工程检测合同签订生效开始，实施完成检测合同范围内的全部合格工程及缺陷工程质量检测报告。交付时间：现场检测完成后一周内提供8套纸质报告并提供电子版。

第六条：工期

6.1 承包人接发包人的通知，1天内进场，该批检测完毕一周内提供该批检测报告。

6.2 由于发包人或承包人的原因，未能按期开工、完工或交付成果资料时，按本合同第九条规定执行。

6.3整体的检测进度要按照施工现场进度跟进。

第七条：履约担保及检测费支付方式

7.1履约担保：合同签订前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为合同价的2%。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银行转账或银行保函或保险保函，银行转行的履约保证金在检测工作完成并经发包人确认后退还（无息）。

7.2检测费支付：本项目检测费由发包人在合同生效后按季支付。

见证取样部分检测费：暂按检测委托单的实际检测数量×单价的80%计算，（未列入工程量报价表的或实际检测数量超出工程量清单报价表的，视为已含报价中，不再支付），每季度凭已出具的检测报告及检测清单进行结算，结算至见证取样部分合同价格的85%停止支付；

专项检测部分费：固定综合单价结算，根据已出具的检测报告及实际检测数量清单×单价的80%结算（只对检测合格的计检测费），结算至专项检测部分合同价格的85%停止支付；

以上费用均由发包人在15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委托人开具相关发票后进行支付。

检测工作全部完成并出具检测报告且质监部门备案后，由发包人在15天内付至已完工程量的100%。

第八条：变更及工程费调整

8.1工程实施过程中，因工程变更引起的见证取样部分检测数量、检测项的变化，按实调整。

专项检测部分检测数量以经发包人和监理单位核定的实际检测数量为准，单价以中标单价为准，如新增检测项目，综合单价须经发包人审核后作为结算依据。

第九条：发包人、承包人责任

9.1发包人责任

9.1.1发包人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承包人提供资料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性负责；发包人提供上述资料、文件超过规定期限的，承包人按合同规定交付报告、成果、文件的时间顺延。

9.1.2发包人应为承包人现场工作人员提供必要的生产条件。

9.1.3发包人应保护承包人的投标书、报告书、文件、设计成果、专利技术、特殊工艺和合理化建议，未经承包人同意，发包人不得复制泄露或向第三人转让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上述情况，发包人应负法律责任，承包人有权索赔。

9.1.4本合同中有关条款规定和补充协议中发包人应负的责任。

9.2承包人责任

9.2.1承包人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内容、时间、数量向发包人交付报告、成果、文件，并对其质量负责。

9.2.2 承包人对报告、成果、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补充；由于承包人的遗漏、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承包人除负法律责任和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

9.2.3 确定并编写检测方案。如需组织专家讨论会议确定方案的，承担相关费用。

9.2.4 静载试验时，负责试桩场地整平，负责准备堆载材料（砂、小石子等），发包人不承担堆载材料（砂、小石子等）的损耗；动力测桩时，由施工单位负责凿平桩头和接桩处理。

9.2.5 检测过程中如需多次进退场、场内多次场地转移，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服从，所需费用已在投标报价中计入。

9.2.6 承包人不得向第三人扩散、转让第三条中发包人提供的技术资料、文件。发生上述情况，承包人应负法律责任，发包人有权索赔。

9.2.7 遵守国家及当地有关部门对工作现场的有关管理规定，做到文明施工。

9.2.8 检测单位需充分考虑各项因素，按照现场实际需求，配备充足的检测设备和人员，不得因设备和人员不足影响工期。

9.2.9 本合同有关条款规定和补充协议中承包人应负的责任。

第十条：违约责任

10.1 由于发包人提供的资料、文件错误、不准确，造成工期延误或返工时，除工期顺延外，发包人不再支付其他费用。

10.2 由于承包人原因延误工期或未按规定时间交付报告、成果、文件，每延误一天应承担1000元的违约金。如因承包人原因造成该项目不能按时投入使用，则每延误一天应承担3000元的违约金。因以上情况对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承包人承担，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建设期利息增加等。10.3 交付的报告、成果、文件达不到合同约定条件的部分，发包人可要求承包人返工，承包人按发包人要求的时间返工，直到符合条件，返工增加的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10.4 检测报告需满足验收标准规范以及质监局检测要求，若检测类的验收不合格，发包人可要求承包人返工，承包人按发包人要求的时间返工，直到符合条件，返工增加的费用由责任方承担。因以上情况对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承包人承担，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建设期利息增加等。

10.5 检测成果报告弄虚作假的，将上报建设主管部门进行处理，每次并处罚金 30000 元，从合同支付款中直接扣除，若造成工程损失同时承担连带责任。

10.6 检测人员及设备未按照约定到位，每延误一天应承担 1000 元的违约金。

10.7 本项目禁止分包，若出现分包违约情况，将按照分包合同金额二倍进行处罚，若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第十一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发包人与承包人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二条：其他约定事项：

11.1 在接到发包人进场检测的通知后，1 天内予以进场检测；实际检测工作时间必须满足发包人的要求；如出现 3 次或 3 次以上未按通知要求及时进场检测或出现 3 次或 3 次以上未按发包人要求及时完成检测工作的，则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

11.2 在检测工作完成后 2 天内出具检测初步报告（简报及检测数据）。

第十三条：争议解决办法

本合同发生争议，发包人承包人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时，发包人、承包人同意依法向本项目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四条：合同生效与终止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签字盖章后生效。发包人、承包人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本合同一式捌份，发包人陆份、承包人贰份。

发包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纳税人识别号：

住 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承包人名称：

（盖章）

（签字）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字）委托代理人：（签字）

纳税人识别号：

住 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附件：安全生产责任合同

安全生产责任合同

为在（项目名称）标段试验检测合同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施工环境，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本项目发包人（全称）（以下简称“甲方”）与检测人（全称）（以下简称“乙方”）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

一、甲方职责

-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 2、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与安全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 3、重要的安全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即：同时设计、审批，同时施工，同时验收，投入使用。
- 4、定期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及时传达中央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
5. 组织对乙方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检查，监督乙方及时处理发现的各项安全隐患。

二、乙方职责

-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认真执行。
- 2、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配备兼职安全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
- 3、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项目负责人到生产人员（包括临时雇请的民工）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人人有责。项目负责人是项目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
- 4、乙方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 5、所有试验检测设备和高空作业的设备均应定期检查，并有安全员的签字记录，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好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用。
- 6、试验检测过程中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现场必须具有相关的安全标志牌。

三、违约责任

如因甲方或乙方违约造成安全事故，将依法追究责任。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副本八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四份。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与加盖公章后生效，工程交工验收后失效。

甲 方： （单位全称）（盖章）
法 定 代 表 人
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姓名）（签字）

乙 方： （单位全称）（盖章）
法 定 代 表 人
或
（职务）其授权的代理人： （职务）

（姓名）（签字）

附件：工程建设廉政责任书

工程建设廉政责任书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项目地址：

发包人（甲方）：

承包人（乙方）：

为加强工程建设中的廉政建设，规范建设工程检测委托与被委托双方的各项活动，防止发生各种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行为，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责任制规定，特订立本廉政责任书。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责任

（一）应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市场准入、项目招标投标、工程建设、工程检测和市场活动的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二）严格执行本项目发包承包双方签订的项目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业务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不得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的规章制度。

（四）发现对方在业务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等有关机关举报。

第二条 甲方责任

甲方的领导和从事该建设工程项目的工作人员在工程建设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一）不准向乙方和相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二）不准在乙方和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准要求、暗示或接受乙方和相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不准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乙方和相关单位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五）不准向乙方和相关单位介绍或为配偶、子女、亲属参与同甲方工程项目合同有关的检测项目等活动。不准向乙方和相关单位介绍或为配偶、子女、亲属参与同项目工程合同有关的设备、材料、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和相关单位推荐分包单位和要求购买与项目工程合同规定以外的材料、设备等。

第三条 乙方的责任

应与甲方和相关单位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的方针、政策，尤其是有关勘察设计，建筑施工安装的强制性标准和规范，以及施工法规，认真履行合同，并遵守以下规定：

(一) 不准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和相关单位及其工作人员索要、接受或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及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二) 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 不准接受或暗示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 不准违反合同约定而使用甲方、相关单位提供的通信、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

(五) 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第四条违约责任

(一) 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第二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二) 乙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第三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第五条本责任书作为建设工程检测合同的附件,与建设工程检测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第六条本责任书的有效期为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合格时止。

第七条本责任书正本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由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六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三份。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二卷

第五章 委托人要求

委托人要求应尽可能清晰准确，对于可以进行定量评估的工作，委托人要求不仅应明确规定其功能、用途、质量、环境、安全，并且要规定偏差的范围和计算方法，以及检验、试验、试运行的具体要求。对于项目负责人提供的有关服务，在委托人要求中应一并明确规定。

委托人要求通常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一、检测要求

招标人应当根据项目情况在本章中明确相应的检测要求，一般应包括以下内容：

1. 项目概况

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桥梁、管线、交安及智能化设施及其它附属设施工程。3条道路总长约5.81km，其中纬一路全长约2.45km，经二路全长约1.68km，经五路全长约1.68km。3条道路红线宽度均为30m，双向4车道。纬一路、经二路和经五路各跨相关规划河道处设置桥梁1座，均为上部结构采用装配式矮T梁，下部桥墩采用桩柱式，桥台采用重力式，工程概算总投资约为47207.29万元，工程费为40227.46万元，施工工期为18个月；

建设地点：该工程位于浅滩二期，纬一路西起现状雁宵路，东至经六路；

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见证取样、桥梁及桩基等检测，具体以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报价表为准。

服务期：每批原材料送检收件或现场专项检测完成后一周内提交该批检测成果报告（相关检测规范另有时间规定的除外）。

2. 工程检测服务规范（不限于以下标准和规范）

- (1)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
- (2) 其他相关国家规范、规程及标准；
- (3) 招标单位提出的招标范围内的标准要求等。

上述规范有新版本时执行最新版本。中华人民共和国及浙江省、温州市及行业的其他最新法规、规范、技术标准、技术条件等的要求。如有最新的标准和规范，以最新的标准和规范为准。

3. 检测范围及内容：以下检测清单仅供参考，具体检测内容及数量以项目所在地质监机构要求及满足《关于加强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工作的通知》（温住建发〔2020〕224号）文件要求为准。

见证取样（通用）部分清单以固定总价包干方式结算，投标人应综合考虑以下内容存在偏差的风险，并在投标报价予以考虑。

专项检测费用为固定综合单价报价，包含完成全部服务所需要的费用（包括监测方案专家论证会费用、监测工作的仪器、设备使用费、材料费、人工费、交通运输费、施工技术、安全措施费、文明施工费、临时设施费、劳保保险费、管理费、利润、税金、各种规费及风险费用等），

在投标报价中投标人应均予以综合、充分的考虑并计入投标报价中，检测费以最终数量按实计算。

温州国家级海洋经济特色产业园及配套设施项目（一期）——浅滩二期纬一路、经二路及经五路工程

见证取样检测（通用）

序号	产品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频率要求	工程总数量	单位	检测数量
1	土工	击实	每种材料至少一次	本项目包含矿渣、原土、砂、砂卵石等，预估 6 种材料	组	12
2		颗粒级配			组	12
3		界限含水率			组	12
4		密度			组	12
5		含水率			组	12
6		CBR 值			组	12
7	土工布	单位面积质量	每种规格每批一次	49752m ²	组	10
8		厚度			组	10
9		CBR 顶破强度			组	10
10		梯形撕裂强度			组	10
11		拉伸性能			组	10
12	土工格栅	拉伸性能	每批检一次，一批不超过 500 卷	钢塑造格栅 79778m ² ，玻纤格栅 63986m ²	组	10
13	级配碎石层	颗粒级配	400m ³ 或 600t 一次	11025m ³	组	28
14		含泥量			组	28
15		击实	没有相关明确规定，按照惯例一般每种材料至少一次		组	3
16		压实度	每压实层每 1000m ² 测三点	73500m ²	点	500

17	路基	压实度	每压实层每1000m ² 测三点	一层面积约174300m ² , 预估3层	点	1600
18		弯沉	每车道每20m一个测位, 每测位2点	5.81km, 4车道	点	2324
19		现场 CBR	每1000m ² 测一点	174300m ²	点	174
20		承载板回弹模量	没有相关明确规定, 参照现场 CBR	174300m ²	点	174
21	水泥	物理性能	同一生产厂家、同一等级、同一品种、同一批号且连续进场的水泥, 散装不超过500t	14500T	组	30
22	水泥土(水泥搅拌桩)	水泥土配合比设计	一种类型一次, 原材料发生重大变化时重做		组	6
23		水泥土试块强度	没有相关明确规定, 一般一个台班一组	1468	组	1468
24	水稳层	配合比设计	一种类型一次, 原材料发生重大变化时重做	139440m ² , 2层	组	6
25		试块无侧限抗压强度	每层每2000m ² 一组		组	140
26		水泥剂量滴定	每层每2000m ² 一组		组	140
27		压实度	每层每1000m ² 一点		点	278
28		弯沉	每车道每20m一个测位, 每测位2点		点	2324
29		取芯测强	每一作业段不少于一组		点	60

30	沥青及其混合料	普通沥青配合比设计	一种类型一次, 原材料发生重大变化时重做	AC-20C、AC-25C	组	6
31		改性沥青配合比设计	一种类型一次, 原材料发生重大变化时重做	AC-13C、AC-20C、SMA-13	组	12
32		马歇尔试验、含油量(油石比)、矿料级配	每台拌合机每天1~2次	预估	组	32
33	普通沥青	针入度	100t 一批次	约 480t	组	17
34		延度			组	17
35		软化点			组	17
36	SBS 改性沥青	针入度	50t 一批次	约 935t	组	33
37		延度			组	33
38		软化点			组	33
39		布氏旋转粘度			组	33
40	乳化沥青	筛上剩余量	50t 一批次	183t	组	6
41		蒸发残留物含量			组	6
42		与矿料的粘附性试验			组	6
43		标准黏度试验			组	6
44		储存稳定性			组	6
45		微粒离子电荷			组	6
46		恩格拉黏度			组	6
47	矿粉	筛分	没有相关明确规定, 按每批次检一次计预估	约 3250t	组	10
48		密度			组	10
49		亲水系数			组	10
50		塑性指数			组	10
51		加热安定性			组	10
52	粗集料(石)	颗粒级配	400m ³ 或 600t 一次	63981t	组	106
53		含泥量			组	106
54		泥块含量			组	106
55		针片状颗粒含量			组	106
56		压碎指标			组	106

57	细集料（砂）	颗粒级配	400m ³ 或 600t 一次	23072t	组	39
58		含泥量			组	39
59		泥块含量			组	39
60		氯化物含量			组	39
61		贝壳含量			组	39
62	外加剂	氯离子含量	100t 一批次	约 200t	组	6
63		总碱含量			组	6
64		含固量			组	6
65		密度			组	6
66		减水率			组	6
67		凝结时间差			组	6
68		抗压强度比			组	6
69	沥青面层	取芯	每压实层每 1000m ² 测 1 点	139440m ² , 3 层	点	140
70		厚度	每压实层每 1000m ² 测 1 点		点/层	420
71		压实度	每压实层每 1000m ² 测 1 点		点/层	420
72		弯沉	每车道每 20m 一个测 位, 每测位 2 点	5.81km, 4 车道	点	2324
73		平整度	全线每车道		公里	23.24
74		构造深度	每 200m 测一 点		点	117
75		摩擦系数	每 200m 测一 点		点	117
76	混凝土	<C30 砼配合 比设计（验 证）	一种类型一 次, 原材料 发生重大变 化时重做	组	6	
77		C30 及以上砼 配合比设计 （验证）	一种类型一 次, 原材料 发生重大变 化时重做	组	4	

78		砼试块抗压强度(标养)	1、桥梁灌注桩：每根桩不少于2组 2、其它构件：每拌制100盘且不超过100m ³ 的同配比混凝土，标养试件取样不少于1组	预估	组	500
79		砼试块抗压强度(同条件)		预估	组	500
80		砼氯离子含量	每一强度等级、同一配合比累计每1000m ³ 一次	预估	组	10
81	泡沫混凝土	干密度	每100m ³ 一组	509.6m ³	组	6
82		抗压强度			组	6
83		吸水率			组	6
84		配合比设计	一种强度等级一次，原材料发生重大变化时重做		组	6
85	透水混凝土	抗压强度	每拌制100盘且不超过100m ³ 的同配比混凝土，标养试件取样不少于1组	8337m ³	组	84
86		透水系数	每500m ³ 一组		组	18
87		配合比设计	一种类型一次，原材料发生重大变化时重做		组	3
88	砂浆	砂浆配合比	一种类型一次，原材料发生重大变化时重做	3	组	3
89		砂浆试块强度	人行道铺砌：同一配合比，每1000m ² 制作1组 其它砼体：	预估	组	300

			同一配合比, 每 50m ³ 砌体制件 1 组			
90	钢筋原材	拉伸、弯曲、重量偏差	每批检一次, 每出厂批不超过 60t, 每进场批按 30t 计	551t	组	90
91	钢筋焊接	抗拉强度	同一台班内, 同一焊工完成的 300 个同牌号、同直径接头为一批次	预估	组	300
92	机械连接	抗拉强度	500 个一批次	预估	组	200
93		残余变形	500 个一批次	预估	组	30
94	钢绞线	屈服力、最大力、最大力伸长率、弹模	每批检一次, 每批不超过 60t		组	3
95	锚具、夹片	硬度	进场数量的 5%, 且不少于 5 套	684 套	个	340
96		静载锚固	每一种锚具规格做一组		组	3
97	板式橡胶支座	抗压、抗剪、弹性模量	每种规格一组	114 个	组	3
98	标线用涂料	不粘胎干燥时间	没有相关明确规定	预估	组	3
99		耐水性			组	3
100		耐碱性			组	3
101		流动度			组	3
102		涂层低温抗裂性			组	3
103		加热稳定性			组	3
104		密度			组	3
105		软化点			组	3
106		抗压强度			组	3
107		玻璃珠含量			组	3
108		附着性			组	3

109		柔韧性			组	3
110	标线	外观质量	每 10km 抽取 3 个测区, 不 足 10km 时按 10km 计	地面段 1149m, 高 加段 472m	测区	9
111		外形尺寸			测区	9
112		标线厚度			测区	9
113		抗滑性能			测区	9
114		光度性能 (逆 反射亮度系 数)			测区	9
115	螺旋钢管	拉伸试验	一般每种尺 寸规格一次	279m	组	3
116		弯曲试验			组	3
117		压扁试验			组	3
118	镀锌钢管	拉伸性能	一般每种尺 寸规格一次	19800m	组	3
119		布氏硬度			组	3
120		镀锌层重量			组	3
121		镀锌层均匀 性			组	3
122		镀锌层附着 力			组	3
123	PE 管	落锤冲击试 验	每种规格 60t~200t 一 批次, 具体 根据质保单 中的产品标 准而定	φ 100*5.0mm: 2400m φ 63*4.0mm: 23120m	组	6
124		扁平试验			组	6
125		复原率			组	6
126		纵向回缩率			组	6
127		环刚度			组	6
128		抗伸强度			组	6
129		断裂伸长率			组	6
130	球墨铸铁管	拉伸性能	φ 40~300 200 根/批 φ 350~600 100 根/批 φ 700~1000 50 根/批	DN200: 1977m DN300: 3049m DN400: 1459m	组	9
131		布氏硬度			组	9
132		涂层重量/质 量/喷锌厚度			组	9
133		涂层厚度			组	9
134		内衬厚度			组	9
135	连续缠绕玻 璃钢夹砂管	初始轴向拉 伸强力及拉 伸断裂应变	每种规格 100 根一批 次	DN300: 9457m DN400: 3220m DN500: 1042m DN600: 1814m DN800: 1444m	组	31
136		初始环刚度			组	31
137		初始挠曲性			组	31
138		初始环向弯 曲强度			组	31
139		巴氏硬度			组	31

140	钢筋混凝土管	承载能力	ϕ 600~1400: 2000 根/批 ϕ 1500~2200: 1500 根/批	d1000: 1546m d1200: 967m d1500: 593m	组	9
141	电力管	环刚度	ϕ 200+ ϕ 100BWFRP	SN25: 4200 SN50: 2300	组	2
142	过河拉管		ϕ 200+ ϕ 100MPP	SN40: 420	组	1
143	预应力混凝土桥梁用塑料波纹管	环刚度	每种规格每 1 万米一批 次	预估	组	3
144		局部横向荷载			组	3
145		柔韧性			组	3
146		纵向荷载			组	3
147		抗冲击性			组	3
148		拉伸性能			组	3
149	声测管	尺寸（外径、壁厚）	不超过 3000m 一批 次	8778m	组	3
150		压扁试验			组	3
151		弯曲试验			组	3
152		拉伸试验			组	3
153	管道	闭水试验	同一类型管材不超过 5 个井段一组 每两井之间 每压实层 3 点	预估	组	60
154		压实度			组	900
155	检查井盖/水算盖	承载能力	500 套/批	检查井盖: 219 水算盖: 744	组	9
156	水泥砖	抗压强度	3.5 万块~15 万块一批次	预估	组	6
157	透水路面砖	尺寸	1000m ² 一批次	13758m ²	组	14
158		强度			组	14
159		透水性能			组	14
160		耐磨性能			组	14

161		防滑性			组	14
162	平侧石、块石	干燥压缩强度	没有相关明确规定,一般每种规格一次	路缘石、挡墙块石等 5 种规格	组	4
163		弯曲强度			组	4
164	种植土	pH 值	500m3 一次	4700m3	组	10
165		有机质			组	10
166		水解性氮			组	10
167		速效钾			组	10
168		有效磷			组	10
169		土壤入渗率			点	10
170		非毛管孔隙度			点	10
171		密度(容重)			点	10
172		质地			组	10
173	电缆	导体电阻	每个规格、每个批号的产品,至少抽取一个样品,每 500KM 作为一个验收批,不足 500KM 的应作为一个验收批。	YJV22-8.7/15KV-3*35: 2400m YJV-0.6/1KV-4*50+1*25: 120m YJV-0.6/1KV-5*16: 5000m	组	9
174		电压试验			组	9
175		绝缘厚度			组	9
176		燃烧特性试验			组	9
177		外径			组	9
178		护套厚度			组	9
179	路灯	接地电阻		路灯 375 套	组	375
180		照度			组	60

专项检测

资质要求	检测部位	检测项目	检测要求	总桩数(根)	单位	检测数量
地基基础资质	道路水泥搅拌桩	复合地基承载力试验	总桩数 0.2%，且每个加固区不少于 3 个点；要求单桩承载力不小于 110kN；复合地基承载力不小于 90KPa，桥台后处理复合地基承载力不小于 100KPa。	29363	个	59
		单桩承载力试验			根	59
		钻孔取芯	总桩数 1%，且每个加固区不少于 3 根。		根	294
	纬一路桥梁桩基检测	超声波检测	100%检测	48	根	48
		低应变(小应变)	100%检测		根	48
		抗压静载	桥台单桩承载力设计值 1950KN，桥墩桩基单桩承载力设计值 3150kN，试验检测极限值取设计值的 2 倍		根	3
		高应变检测(大应变)	5%，且不少于 5 根(参考 JGJ340-2015)，具体抽检率由设计、监理、质检协商确定。		根	5
	经二路桥梁桩基检测	超声波检测	100%检测	48	根	48
		低应变(小应变)	100%检测		根	48
		抗压静载			根	3

		高应变检测	5%,且不少于5根(参考JGJ340-2015), 具体抽检率由设计、监理、质检协商 确定。		根	5
	经五 路桥 梁桩 基检 测	超声波检测	100%检测	48	根	48
		低应变(小 应变)	100%检测		根	48
		抗压静载			根	3
		高应变检测	5%,且不少于5根(参考JGJ340-2015), 具体抽检率由设计、监理、质检协商 确定。		根	5
合计						
市政 桥梁	桥梁 及 砌 构件	回弹			构件	120
		钢筋保护 层			构件	120
		预制梁板 静载			块	9
		桥梁静载	暂列, 依验收部门意见进行检测		跨	3
		桥梁动载			跨	3
	过桥 钢管, 焊缝 无损 探伤	采用超声 波B级检 验	检验数量为100%		处	24
		用X射线 探伤	检验数量为10%		处	3

合计						
其它	管道	CCTV	100%检测	20108	米	20108
	给水管道	压力试验	试验压力为 0.9MPa		组	3

4. 检测服务期及周期

服务期：与施工同步

检测周期：按施工图要求及现场实际要求

5. 检测依据

- (1) 规划设计条件。
- (2) 项目建议书批复文件。
- (3) 设计文件。
- (4) 相关规范。

6. 基础资料

部分文件随招标文件提供（附件资料电子文件）；其余文件在合同签订后按需提供。

7. 检测人员和设备要求

- (1) 项目负责人要求：满足招标公告规定的资格要求。
- (2) 其他主要检测人员要求：外业、内业人员满足项目管理对检测人员的执业资格或岗位要求

8. 其他要求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1 款。

二、适用规范标准

- 1、国家、行业、项目所在地规范名录：适用于工程的现行有效的国家、行业、项目所在地规范。
- 2、国家、行业、项目所在地标准名录：适用于工程的现行有效的国家、行业、项目所在地标准。
- 3、国家、行业、项目所在地规程名录：适用于工程的现行有效的国家、行业、项目所在地规程。

三、成果文件要求

- 1、出具阶段性及总结性的成果报告文件。

四、发包人财产清单

1. 发包人提供的设备、设施

- 1) 发包人提供的办公房屋及冷暖设施：无。
- 2) 发包人提供的设备清单：无。
- 3) 发包人提供的设施清单：无。

2. 发包人提供的资料（仅供检测单位参考）

1) 施工场地及毗邻区域内的供水、排水、供电、供气、供热、通信、广播电视等地下管线资料、气象和水文观测资料，相邻建筑物和构筑物、地下工程的有关资料，以及其他与建设工程有关的原始资料：部分文件随招标文件提供（附件资料电子文件）；其余文件在合同签订后按需提供。

2) 定位放线的基准点、基准线和基准标高

3) 发包人取得的有关审批、核准和备案材料：部分文件随招标文件提供（附件资料电子文件）；其余文件在合同签订后按需提供。

4) 发包人提供的技术标准、规范：无。

5) 其他资料：无。

3. 发包人财产使用要求及退还要求

- 1) 发包人财产使用要求：不提供。
- 2) 发包人财产退还要求：/。

五、发包人提供的便利条件

1. 发包人提供的生活条件：无。
2. 发包人提供的交通条件：无。
3. 发包人提供的网络、通讯条件：无。
4. 发包人提供的协助人员：：无。

六、检测人需要自备的工作条件

1. 检测人自备的工作手册：本项目必备的规范标准、图集等
2. 检测人自备的办公设备：电脑、软件、投影、打印机、复印机、照相机等
3. 检测人自备的交通工具：出行车辆等
4. 检测人自备的现场办公设施：办公桌椅、文件柜等
5. 检测人自备的安全设施：安全帽、安全鞋、手电筒等
6. 检测人自备的检测检测仪器、设备、工具：按需自备

第三卷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检测招标项目

投标文件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目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适用于无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 二、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 三、联合体协议书
- 四、投标保证金
- 五、检测费用清单
- 六、资格审查资料
- 七、技术标
- 八、其他资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注：由投标工具自动生成）

（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项目名称为（项目名称）招标项目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的投标总报价，见证取样费用报价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专项检测费用报价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服务期限：符合招标文件要求，项目负责人为：_____，按合同约定完成工作。

2. 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3)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 (4) 投标保证金（如有）；
- (5) 检测费用；
- (6) 资格审查资料；
- (7) 技术标；

.....

投标文件的上述组成部分如存在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函为准。

3.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4. 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 (1) 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 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 (3)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4) 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章）

地址：_____

电话： _____

年月日

(二) 投标函附录

序号	条款名称	条款号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负责人	1.1.2.5	姓名：	
2	服务期限	1.1.4.3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3	合同价款确定方式	12.1.1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 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制件。

注：本身份证明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二、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检测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制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制件

注：本授权委托书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年 月 日

三、联合体协议书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项目名称）检测招标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5. 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

年 月 日

四、投标保证金

五、检测费用清单

(1) 检测费用报价表

工程名称		
招标单位		
检测总费用报价	人民币大写：元	小写：元
见证取样费用报价	人民币大写：元	小写：元
专项检测费用报价	人民币大写：元	小写：元
投标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注：检测总费用最高限价为 215.98 万元，见证取样费用最高限价为 81.86 万元，专项检测费用最高限价为 134.12 万元，投标人报价均不得超过以上最高限价，否则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温州国家级海洋经济特色产业园及配套项目（一期）浅滩二期纬一路、经二路及经五路工程见证取样（通用）部分报价

序号	产品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频率要求	工程总数量	单位	检测数量	综合单价	合计金额	备注
1	土工	击实	每种材料至少一次	本项目包含矿渣、原土、砂、砂卵石等, 预估 6 种材料	组	12			
2		颗粒级配			组	12			
3		界限含水率			组	12			
4		密度			组	12			
5		含水率			组	12			
6		CBR 值			组	12			
7	土工布	单位面积质量	每种规格每批一次	49752m ²	组	10			
8		厚度			组	10			
9		CBR 顶破强度			组	10			
10		梯形撕裂强度			组	10			
11		拉伸性能			组	10			
12	土工格栅	拉伸性能	每批检一次, 一批不超过 500 卷	钢塑造格栅 79778m ² , 玻纤格栅 63986m ²	组	10			
13	级配碎石层	颗粒级配	400m ³ 或 600t 一次	11025m ³	组	28			
14		含泥量			组	28			
15	级配碎石层	击实	没有相关明确规定, 按照惯例一般每种材料至少一次		组	3			
16		压实度	每压实层每 1000m ² 测三点	73500m ²	点	500			
17	路基	压实度	每压实层每 1000m ² 测三点	一层面积约 174300m ² , 预估 3 层	点	1600			
18		弯沉	每车道每 20m 一个测位, 每测位 2 点	5.81km, 4 车道	点	2324			
19		现场 CBR	每 1000m ² 测一点	174300m ²	点	174			
20		承载板回弹模量	没有相关明确规定, 参照现场 CBR	174300m ²	点	174			

(2) 检测费用清单

21	水泥	物理性能	同一生产厂家、同一等级、同一品种、同一批号且连续进场的水泥，散装不超过500t	14500T	组	30			
22	水泥土(水泥搅拌桩)	水泥土配合比设计	一种类型一次，原材料发生重大变化时重做		组	6			
23		水泥土试块强度	没有相关明确规定，一般一个台班一组	1468	组	1468			
24	水稳层	配合比设计	一种类型一次，原材料发生重大变化时重做	139440m ² ，2层	组	6			
25		试块无侧限抗压强度	每层每2000m ² 一组		组	140			
26		水泥剂量滴定	每层每2000m ² 一组		组	140			
27		压实度	每层每1000m ² 一点		点	278			
28		弯沉	每车道每20m一个测位，每测位2点		点	2324			
29		取芯测强	每一作业段不少于一组		点	60			
30	沥青及其混合料	普通沥青配合比设计	一种类型一次，原材料发生重大变化时重做	AC-20C、AC-25C	组	6			
31		改性沥青配合比设计	一种类型一次，原材料发生重大变化时重做	AC-13C、AC-20C、SMA-13	组	12			
32		马歇尔试验、含油量(油石比)、矿料级配	每台拌合机每天1~2次	预估	组	32			
33	普通沥青	针入度	100t 一批次	约480t	组	17			
34		延度			组	17			
35		软化点			组	17			
36	SBS改性沥青	针入度	50t 一批次	约935t	组	33			
37		延度			组	33			
38		软化点			组	33			
39		布氏旋转粘度			组	33			
40	乳化沥青	筛上剩余量	50t 一批次	183t	组	6			

41		蒸发残留物含量			组	6			
42		与矿料的粘附性试验			组	6			
43		标准黏度试验			组	6			
44		储存稳定性			组	6			
45		微粒离子电荷			组	6			
46		恩格拉黏度			组	6			
47	矿粉	筛分	没有相关明确规定,按每批次检一次计预估	约 3250t	组	10			
48		密度			组	10			
49		亲水系数			组	10			
50		塑性指数			组	10			
51		加热安定性			组	10			
52	粗集料(石)	颗粒级配	400m3 或 600t 一次	63981t	组	106			
53		含泥量			组	106			
54		泥块含量			组	106			
55		针片状颗粒含量			组	106			
56		压碎指标			组	106			
57	细集料(砂)	颗粒级配	400m3 或 600t 一次	23072t	组	39			
58		含泥量			组	39			
59		泥块含量			组	39			
60		氯化物含量			组	39			
61		贝壳含量			组	39			
62	外加剂	氯离子含量	100t 一批次	约 200t	组	6			
63		总碱含量			组	6			
64		含固量			组	6			
65		密度			组	6			
66		减水率			组	6			
67		凝结时间差			组	6			

68		抗压强度比			组	6			
69	沥青面层	取芯	每压实层每1000m ² 测1点	139440m ² , 3层	点	140			
70		厚度	每压实层每1000m ² 测1点		点/层	420			
71		压实度	每压实层每1000m ² 测1点		点/层	420			
72		弯沉	每车道每20m一个测位, 每测位2点	5.81km, 4车道	点	2324			
73		平整度	全线每车道		公里	23.2 4			
74		构造深度	每200m测一点		点	117			
75		摩擦系数	每200m测一点		点	117			
76			<C30 砼配合比设计(验证)		一种类型一次, 原材料发生重大变化时重做		组	6	
77		C30及以上砼配合比设计(验证)	一种类型一次, 原材料发生重大变化时重做		组	4			
78	混凝土	砼试块抗压强度(标养)	1、桥梁灌注桩: 每根桩不少于2组 2、其它构件: 每拌制100盘且不超过100m ³ 的同配比混凝土, 标养试件取样不少于1组	预估	组	500			
79		砼试块抗压强度(同条件)		预估	组	500			
80		砼氯离子含量	每一强度等级、同一配合比累计每1000m ³ 一次	预估	组	10			
81		泡沫混凝土	干密度	每100m ³ 一组	509.6m ³	组	6		
82	抗压强度		组			6			
83	吸水率		组			6			
84	配合比设计		一种强度等级一次, 原材料发生重大变化时重做	组		6			

85	透水混凝土	抗压强度	每拌制 100 盘且不超过 100m ³ 的同配比混凝土, 标养试件取样不少于 1 组	8337m ³	组	84			
86		透水系数	每 500m ³ 一组		组	18			
87		配合比设计	一种类型一次, 原材料发生重大变化时重做		组	3			
88	砂浆	砂浆配合比	一种类型一次, 原材料发生重大变化时重做	3	组	3			
89		砂浆试块强度	人行道铺砌: 同一配合比, 每 1000m ² 制件 1 组 其它砌体: 同一配合比, 每 50m ³ 砌体制件 1 组	预估	组	300			
90	钢筋原材	拉伸、弯曲、重量偏差	每批检一次, 每出厂批不超过 60t, 每进场批按 30t 计	551t	组	90			
91	钢筋焊接	抗拉强度	同一台班内, 同一焊工完成的 300 个同牌号、同直径接头为一批次	预估	组	300			
92	机械连接	抗拉强度	500 个一批次	预估	组	200			
93		残余变形	500 个一批次	预估	组	30			
94	钢绞线	屈服力、最大力、最大力伸长率、弹模	每批检一次, 每批不超过 60t		组	3			
95	锚具、夹片	硬度	进场数量的 5%, 且不少于 5 套	684 套	个	340			
96		静载锚固	每一种锚具规格做一组		组	3			
97	板式橡胶支座	抗压、抗剪、弹性模量	每种规格一组	114 个	组	3			
98	标线用涂料	不粘胎干燥时间	没有相关明确规定	预估	组	3			
99		耐水性			组	3			
100		耐碱性			组	3			
101		流动度			组	3			

102		涂层低温抗裂性			组	3			
103		加热稳定性			组	3			
104		密度			组	3			
105		软化点			组	3			
106		抗压强度			组	3			
107		玻璃珠含量			组	3			
108		附着性			组	3			
109		柔韧性			组	3			
110	标线	外观质量	每 10km 抽取 3 个测区, 不足 10km 时按 10km 计	地面段 1149m, 高加段 472m	测区	9			
111		外形尺寸			测区	9			
112		标线厚度			测区	9			
113		抗滑性能			测区	9			
114		光度性能(逆反射亮度系数)			测区	9			
115	螺旋钢管	拉伸试验	一般每种尺寸规格一次	279m	组	3			
116		弯曲试验			组	3			
117		压扁试验			组	3			
118	镀锌钢管	拉伸性能	一般每种尺寸规格一次	19800m	组	3			
119		布氏硬度			组	3			
120		镀锌层重量			组	3			
121		镀锌层均匀性			组	3			
122		镀锌层附着力			组	3			
123	PE 管	落锤冲击试验	每种规格 60t~200t 一批次, 具体根据质保单中的产品标准而定	Φ 100*5.0mm: 2400m Φ 63*4.0mm: 23120m	组	6			
124		扁平试验			组	6			
125		复原率			组	6			
126		纵向回缩率			组	6			
127		环刚度			组	6			

128		抗伸强度			组	6			
129		断裂伸长率			组	6			
130	球墨铸铁管	拉伸性能	ϕ 40~300 200 根/批 ϕ 350~600 100 根/批 ϕ 700~1000 50 根/批	DN200: 1977m DN300: 3049m DN400: 1459m	组	9			
131		布氏硬度			组	9			
132		涂层重量/质量/喷锌厚度			组	9			
133		涂层厚度			组	9			
134		内衬厚度			组	9			
135	连续缠绕玻璃钢夹砂管	初始轴向拉伸强力及拉伸断裂应变	每种规格 100 根一批次	DN300: 9457m DN400: 3220m DN500: 1042m DN600: 1814m DN800: 1444m	组	31			
136		初始环刚度			组	31			
137		初始挠曲性			组	31			
138		初始环向弯曲强度			组	31			
139		巴氏硬度			组	31			
140	钢筋混凝土管	承载能力	ϕ 600~1400: 2000 根/批 ϕ 1500~2200: 1500 根/批	d1000: 1546m d1200: 967m d1500: 593m	组	9			
141	电力管	环刚度	ϕ 200+ ϕ 100BWRFP	SN25: 4200 SN50: 2300	组	2			
142	过河拉管		ϕ 200+ ϕ 100MPP	SN40: 420	组	1			
143	预应力混凝土桥梁用塑料波纹管	环刚度	每种规格每 1 万米一批次	预估	组	3			
144		局部横向荷载			组	3			
145		柔韧性			组	3			
146		纵向荷载			组	3			
147		抗冲击性			组	3			
148		拉伸性能			组	3			
149	声测管	尺寸(外径、壁)	不超过 3000m 一批次	8778m	组	3			

		厚)							
150		压扁试验			组	3			
151		弯曲试验			组	3			
152		拉伸试验			组	3			
153	管道	闭水试验	同一类型管材不超过5个井段一组	预估	组	60			
154		压实度	每两井之间每压实层3点	预估	组	900			
155	检查井盖/水算盖	承载能力	500套/批	检查井盖: 219 水算盖: 744	组	9			
156	水泥砖	抗压强度	3.5万块~15万块一批次	预估	组	6			
157	透水路面板	尺寸	1000m2 一批次	13758m2	组	14			
158		强度			组	14			
159		透水性			组	14			
160		耐磨性能			组	14			
161		防滑性			组	14			
162	平侧石、块石	干燥压缩强度	没有相关明确规定, 一般每种规格一次	路缘石、挡墙块石等5种规格	组	4			
163		弯曲强度			组	4			
164	种植土	pH值	500m3 一次	4700m3	组	10			
165		有机质			组	10			
166		水解性氮			组	10			
167		速效钾			组	10			
168		有效磷			组	10			
169		土壤入渗率			点	10			
170		非毛管孔隙度			点	10			
171		密度(容重)			点	10			
172		质地			组	10			
173	电缆	导体电阻	每个规格、每个批号的产品, 至少抽取一个样品, 每500KM作为一个验收批, 不足500KM的应	YJV22-8.7/15KV-3*35: 2400m	组	9			
174		电压试验		YJV-0.6/1KV-4*50+1*25: 120m	组	9			
175		绝缘厚度		YJV-0.6/1KV-5*16: 5000m	组	9			

176		燃烧特性试验	作为一个验收批。		组	9			
177		外径			组	9			
178		护套厚度			组	9			
179	路灯	接地电阻		路灯 375 套	组	375			
180		照度			组	60			
合计									

投标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温州国家级海洋经济特色产业园及配套设施项目（一期）浅滩二期纬一路、经二路
及经五路工程专项检测部分报价

资质要求	检测部位	检测项目	检测要求	总桩数 (根)	单位	检测数量	综合单价	合计金额	备注
地基基础资质	道路水泥搅拌桩	复合地基承载力试验	总桩数 0.2%，且每个加固区不少于 3 个点；要求单桩承载力不小于 110kN；复合地基承载力不小于 90KPa，桥台后处理复合地基承载力不小于 100KPa。	29363	个	59			
		单桩承载力试验			根	59			
		钻孔取芯			根	294			
	纬一路桥梁桩基检测	超声波检测	100%检测	48	根	48			
		低应变（小应变）	100%检测		根	48			
		抗压静载	桥台单桩承载力设计值 1950KN，桥墩桩基单桩承载力设计值 3150kN，试验检测极限值取设计值的 2 倍		根	3			
		高应变检测（大应变）	5%，且不少于 5 根（参考 JGJ340-2015），具体抽检率由设计、监理、质检协商确定。		根	5			
	经二路桥梁桩基检测	超声波检测	100%检测	48	根	48			
		低应变（小应变）	100%检测		根	48			
		抗压静载			根	3			
		高应变检测	5%，且不少于 5 根（参考 JGJ340-2015），具体抽检率由设计、监理、质检协商确定。		根	5			
	经五路桥梁桩基检测	超声波检测	100%检测	48	根	48			
		低应变（小应变）	100%检测		根	48			
		抗压静载			根	3			
		高应变检测	5%，且不少于 5 根（参考 JGJ340-2015），具体抽检率由设计、监理、质检协商确定。		根	5			

合计									
市政桥梁	桥梁及砼构件	回弹			构件	120			
		钢筋保护层			构件	120			
		预制梁板静载			块	9			
		桥梁静载	暂列，依验收部门意见进行检测		跨	3			
	桥梁动载			跨	3				
	过桥钢管，焊缝无损探伤	采用超声波B级检验	检验数量为100%			处	24		
用X射线探伤		检验数量为10%			处	3			
合计									
其它	管道	CCTV	100%检测	20108	米	20108			
	给水管道	压力试验	试验压力为0.9MPa		组	3			
合计									

投标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资格审查资料

(一) 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企业检测资质证书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质量管理体系证书 (如有)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营业执照号				员工总人数：		
注册资本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成立日期					中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技术人员数量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各类注册人员	
经营范围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与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备注						

注：1、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 款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二）近年财务状况表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 款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三)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地址	
委托人电话	
合同价格	
检测服务期限	
检测内容	
项目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 款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四) 正在检测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本项目不适用。

(五)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本项目不适用。

(六) 拟委任的主要人员汇总表

序号	本项目任职	姓名	职称	专业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七) 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名		年龄		执业资格证书（或上岗证书）名称	
职称		学历		拟在本项目任职	
工作年限				从事检测工作年限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学校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委托人及联系电话

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 款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八)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检验检测仪器设备表

序号	仪器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用途	备注

七、技术标

内容详见评标细则

编制要求：建议不超过 40 页(不含其中的目录、附图表和第 3 点)，采用 A4 纸规格编制。

八、其他资料

投标单位履约及廉洁纪律承诺书

为了切实规范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工作，有效遏制不公平竞争和违规违纪问题的发生，确保投标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现就投标工作及履约廉洁纪律等相关要求，特向贵单位承诺如下：

一、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贵单位有关廉洁纪律等要求；

二、不通过亲属、领导、朋友等任何社会关系，向招标单位管理人员、代理机构人员、评标专家请托干预招投标事项；不使用不正当手段妨碍、排挤其它投标单位或串通投标；

三、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进行投标，不隐瞒本单位投标资质的真实情况，投标资质符合规定；

四、保证不出借资质不挂靠单位，不以其他人名义投标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中标后不随意变更项目经理等关键岗位人员；

五、不以任何方式向招标人员、代理机构或者评标成员及亲友赠送礼品、礼金及有价证券，宴请或邀请参加高档娱乐消费、旅游等活动，报销各种票据及费用；不进行可能影响招标公平、公正的任何活动；

六、项目中标后不进行违法转包、分包，在施工管理中不以任何形式贿赂业主、监理、检测等参建各方人员；

七、若违反上述承诺任何条款，或违反有关法律法规以及贵公司有关廉政纪律规定，我方自愿放弃在贵公司的所承揽的业务，并承担 30 万元或中标合同价 3%的违约金（两者取高值）及一切法律责任；

八、我方自愿将本承诺书作为投标文件及合同的附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本承诺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投标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承诺日期： 年 月 日